

广东东软学院 2023 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报告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民办高校 2023 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实施办法（试行）》（粤教策〔2021〕3 号）以及民办教育新法新政精神的要求，广东东软学院全面开展了 2023 年度检查自查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广东东软学院由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亿达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由刘积仁出任董事长，孙伟出任校长。

学校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内，总占地面积约 808 亩，其中学校产权占地面积 505 亩；校舍建筑面积 298898.26 平方米，其中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277803.1 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80601.72 平方米，其中学校产权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59506.56 平方米。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校纸质图书约 113.36 万册，电子图书约 157.95 万册，折合图书资源总量为 188.94 万册，教学仪器设备总值约 7455.44 万元。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校共有全日制普通本（专）

科在校学生 13620 人，本科留学生 6 人，继续教育在籍学生 1385 人。我校设有计算机学院、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商务管理学院、数字媒体与设计学院、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基础教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健康医疗科技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共 10 个二级学院，共开设软件工程、电子商务、财务管理等 23 个本科、10 个专升本专业、7 个专科专业，涵盖理工、管理、文学、艺术学四大学科门类，是一所国际化、实用化、创新型的 IT 应用技术大学。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共有教职工总数 826 人，其中自有专任教师 584 人；外聘教师 185 人，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为 676.5 人。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人数为 552 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 94.52%；专任教师总数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人数为 620.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91.72%。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人数为 148 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 25.34%；专任教师总数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人数为 189.5 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 28.01%。学校共有双师型教师 125 人，其中专任教师 102 人。生师比约为 20.40:1。

学校始终秉承“教育创造学生价值”的办学理念，实践“精勤博学、学以致用”的校训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学

科专业建设为龙头，坚持内涵式发展，持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和实践，并逐步培育形成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的“一模式、四融合”的办学特色。

二、 学校年度荣誉

(一) 学校成绩斐然，综合影响力加速攀升。2023年，学校先后获得“2023年度全国应用型实力本科高校”、“2023年度广东省最受中学认可本科高校”荣誉称号。

强化党建引领，助力党建与教研教改双融双促。2023年学校紧紧围绕省委教育工委、市委“两新”工委的年度工作要求，制订2023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并有序推进，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年开展学习11场。学校党支部书记带头落实课程思政建设，获广东省高校思政课区域协同创新中心2023年思政政治理论课优秀教学成果特等奖、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高校思政课优质课例征集活动二等奖等7项教学奖项，立项教育部2023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等教研科研项目12项，2门思政课程获批广东省高校协同创新中心思政课优质在线开放课程；立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2项；2门课程被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课程思政专业委员会评为课程思政案例课，并在“新华思政”平台上线展示；5个案例被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评为2023年度课程

思政优秀案例。通过教学竞赛积极实践课程教学方法，以赛促练、以赛促教，引导教师掌握课程思政建设方法，将各类经验与方法有效应用到课堂教学当中，提升教师课程思政育人能力，学校教师在第三届广东省教学创新大赛中荣获三等奖 1 项；在第五届全国高校混合式教学设计创新大赛中荣获二等奖 1 项、优胜奖 3 项；在全国高校外语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大赛中荣获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

2023 年校级质量工程（含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立项 23 个，推荐申报省级项目 8 个，全部获批立项。6 个省级质量工程（含教学改革）项目结项验收全部通过。获批“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 2023 年课题”“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基础教育研究会计算机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 2023 年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项目”等各类教研教改项目 22 项。其中 1 个案例荣获广东省高校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征集与展示活动二等奖，17 个案例被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评为 2023 年度教育教学优秀案例，6 个案例被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专业委员会评为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价改革优秀案例。

（二） 各类学科竞赛成绩喜人。学校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进一步扩大学生参与学科竞赛的覆盖面，始终致力于大学生综合能力、特别是工程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的培养

养，不断提升学科竞赛质量和水平。我校学生 2023 年参加各级各类学科竞赛共 143 项，其中 A+类竞赛 15 项，A 类竞赛 34 项，B 类竞赛 83 项，C 类竞赛 11 项，涵盖了所有专业的学生。2023 年共获得国际级奖项 7 项，国家级奖项 1125 项，省级奖项 629 项；A+类竞赛获奖共计 184 项，A 类竞赛 501 项，B 类竞赛 1076 项。学校在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中共获得奖项共 9 项，含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7 项，获奖数量位居广东省民办高校第一。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共获得国际级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4 项，较去年增加 2 项，也是我校自参赛以来首获一等奖。

(三) 专业布局进一步优化，专业建设再获突破。学校坚持“统筹布局，质量为本，分批建设”的工作思路，积极引导各专业明确定位、强化特色、提升质量、争创一流。2023 年《程序设计基础》获批国家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本科课程，实现学校课程建设的历史性突破。2023 年立项建设 15 门校级一流课程，《设计心理学》等 9 门课程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电子商务概论》《网络攻击与防范》《税法》等 3 门课程被省教育厅推荐申报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目前，学校共建有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23 门省级一流课程，位列广东省民办本科高校前列。

(四) 科研能力不断增强，成果转化提速增效。2023 年，学校获批 1 个省级科技厅科研平台“广东省软件与信息

服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级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广东东软学院数智财经科普基地”，1个南海区科普教育“数字影视技术科普基地”。目前学校拥有省级重点学科2个、省级科研平台4个、市级科研平台5个，进入省内少数几个拥有省科技厅平台的民办高校行列，服务和支撑科研的能力大幅提高。

学校加强与地方政府合作，积极拓展项目申报渠道，共获立项省部级及市厅级等纵向科研项目69项。其中国家级社科基金教育学项目（合作申报）1项、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中国高校产学研基金项目1项、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重点项目1项、省部级34项、市级5项。共发表学术论文288篇，其中B级及以上论文28篇，SCIE收录1篇，EI收录16篇。注重成果转化，2023年取得知识产权42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软件著作权17项。学校2名教师受聘为佛山市技术经济特派员；组织建立50人的社科普及志愿服务队伍，2名教师被选拔为佛山市社科普及专业志愿服务队伍成员。在广东省民办高校科协联盟组织的科教融汇典型案例评选中获一等奖1项、2等奖1项、优胜奖2项。

（五）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学校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瞄准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科技发展前沿，以教学为中心，围绕服务“有特色、高水平、IT应用技术大学”建

设，汇聚海内外一流人才，努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创新人才引进模式，通过智联大数据等全国招聘平台，精准扫描泛计算机类高层次人才求职意向；通过走访东北高校人才举荐等方式，吸引 IT 类紧缺人才以及博士、教授等高层次人才加盟，为学校教学、科研做好人才梯队培养，输送新鲜血液。人才引进成效显著，全年共引进各类优秀人才 160 人，其中紧缺专业人才 38 人。加大对青年骨干教师的培养和引导，加强校内培训资源建设，继续资助教师外派学习、外请行业专家校内培训，使师资队伍结构及质量得到进一步优化和提升。2023 年学校晋升职称总人数 167 人，同比增长 8%，其中 32 名教师晋升高级职称，再创职称申报人数新高。

学校构建了完备的教职员工培训培养体系，创新教师培训模式。2023 年，组织校内名师讲堂 39 场，覆盖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法、科研教研、示范课等内容，教师全年参加校内外培训总人次达 2943 人次，总受训学时为 24923.5 学时。提供 400 门优质线上学习课程 24 小时不停学。为提升新晋教师的教学能力，组织参加广东省教育厅师培中心岗前培训课程 66 人次。2023 年共选派 3 名访问学者赴国内知名高校深造，支持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 29 人。4 名教师获 2023 年广东民办优秀教师称号。组织 2 批次累计 271 名教师通过省师培中心岗前培训考核，为历年组织人数之最。

2023 年学校对标高水平教学竞赛的评价体系，加强对青年教师混合式教学能力培养，在锤炼教学基本功的同时，融入前沿教学的新理念新方法，助力青年教师教育教学创新发展。组织参加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全国高校混合式教学设计创新大赛等竞赛活动，共获得省级及以上各类奖项 157 项（含优秀案例）。在 2023 版全国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发展指数中，我校夺得“民办及独立学院”教师教学发展指数（2023 版）全国榜单第 12 名，位列广东省第一。

（六） 学校特色办学成果丰硕。

1. 产教融合构筑应用型人才培养新体系。

2023 年，学校通过共建“校企专兼”师资队伍、完善“定制班”人才培养模式、构建校企合作的课程体系，积极推进产业学院建设工作。文化创意产业学院落地产学研项目 8 项，建立数字影视技术科普基地；数智财税产业学院建立数智财经科普基地。获批教育部第二期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 25 项，立项数量位居广东省民办本科高校第一；获批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20 项。其中 2 个项目获评 2022 年度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优秀项目案例，全国共有 84 所学校 124 个项目入选，仅有 27 所高校获评 2 个或以上优秀项目案例。作为理事单位，我校参与建设的佛山市“两高四新”产教联合体获批教育部第一批市域产教联合体。

2. 双创融合搭建教育孵化生态链。

学校搭建了“创新创业课程→创新创业专题实践→虚拟公司→创业苗圃→创业孵化器→创业加速器”渐进式创新创业教育孵化生态链，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2023年共新增虚拟公司89家，总数达118家，与2022年相比增长率高达195%，其中，孵化成功、引领学生注册实体公司13家，与2022年相比存量增长44.8%。2023年，积极参加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各类创新创业评选，组织各类创新创业项目申报，双创培养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共计120项，累计服务大学生300余名，其中获批国家级10项，省级20项，校级90项。营造“竞知向学”的文化氛围，参加国家级、省级等比赛多场，共获得了8项奖项，其中，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赛（A+）中获得了省赛铜奖，在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A+）中获得了省赛特等奖和二等奖，2023广东“众创杯”最终排名省赛第64。

3. 国际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

海外教育合作与交流进一步拓展，国际化工作成效显著。学校坚持开放办学和国际合作，明确“走出去、引进来、双向合作”的国际合作模式，开展与境外高校的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境外实习、学术交流等多种形式的教学和学术活动，为教师与学生的国际交流提供有利条件。以合作办学、留学

生教育、国际交流为主轴，促进全校国际化发展。同时，抓住“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从满足同质化教育需求向满足优质特色需求转变。与英美印日韩等国家和地区共 17 所院校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2023 年中外合作办学 4+0 软件工程专业进入运行的第三年，生源素质整体提升。

三、 2023 年度检查自查情况

（一）“党建与思政”指标自查达标

1. 建强组织体系，提高党建质量。

学校明确把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学校章程，明确了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董事会年初召开工作会议，研究支持保障党建工作的具体措施。学校党委及时制定全年党建工作计划，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有跟进，事后有总结。学校坚持贯彻落实好《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并按照章程要求配齐配强党委班子，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

学校领导切实践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模式，校长任党委副书记、专职副书记任副校长、副校长任党委委员，校领导、党委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均已按章程规定程序进入党委领导班子。制订并落实好《广东东软学院关于实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精神，涉学校“三重一大”

事件的实施均需经党组织会议研究同意后再提交决策机构作出决定。

抓好“两个覆盖”。一方面科学设置党支部，进一步扩大基层党组织的影响力，实现基层党的组织建设全覆盖，目前学校党委下设6个党总支，23个基层党支部。另一方面规范配置支部书记，配齐配强党务干部，推进党组织“头雁”工程，实现组织建设和“双带头人”100%全覆盖。

规范“两个制度”。一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通过制度化管理严肃党内组织生活。二是落实党员发展及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制度，全年在校党员共921名，100%完成上级工委下达的任务。

2. 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站稳意识形态主阵地。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并始终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贯彻新发展理念，为此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学校党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了《中共广东东软学院委员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制度文件，持续强化对涉外交流合作、哲学社会科学讲座论坛、课堂教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学生社团、新媒体和图书馆藏书的阵地管理，定期开展研判和排查工作，密

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和行为活动，全年无涉意识形态事件发生。在教学活动开展中，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育人的全过程，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3. 抓牢思政工作主线，推进“大思政课”建设。

学校党委以理论学习为重要抓手，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相结合，及时制定学习方案，通过自学和集中学习、网络专题辅导、现场教学等多种方式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年学校党委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 11 场次、“第一议题”专题学习 11 场次，各基层党组织通过“第一议题”专题学习和“党课”等形式学习 368 场次。在充分自学的基础上，各基层党组织开展读书学习 92 场次，覆盖党员 2830 人次，广大党员在思想上得到洗礼。

实施“党建+思政”工程，创新思政教育载体，配齐建强思政队伍。及时成立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宣讲团，组织开展知识竞赛、灯塔学习会、征文比赛等师生喜闻乐见的学习活动，多层次引导师生系统掌握新时代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开齐开足思政课程，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共开设 8 门思政课程合共 18 学分，并严格按照要求选用由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

教材。按照《广东东软学院思想政治课程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成立思政课程建设工作委员会，建立学校领导讲授“思政第一课”及听查课制度，构建专兼结合、校内外专家结合的课程思政教学团队。目前学校共有专职辅导员 79 人，师生比为 1 : 172；思政课专职教师 41 人，师生比为 1: 332；心理健康教育教师 4 人，师生比为 1: 3405。

4. 实施党建带动群团建设，全面提升党建引领水平。

学校已按党章规定将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数额不少于上级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和党费返还总额，以确保党组织活动的必要支出。党建工作经费由党委书记签批审定。并依法设置工会组织，根据学校情况成立了二级分工会，选优配齐各级工会委员。各级工会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关怀教职员工的活动和各类文体活动，充分发挥工会作为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学校共青团配置、经费保障达到要求，依法开展活动。目前学校已建成党员活动室 15 个，覆盖各基层党组织。深入实施“南粤党员先锋工程”，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组织党员参与社区志愿服务 531 人次。

（二）“办学条件”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举办者资质完备且依法投入。

广东东软学院有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软发展）、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东软控股）

和亿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亿达集团）共三个举办者。东软发展以现金方式及土地、教学楼等设施向学院出资，出资额计 15340 万人民币。东软控股以现金方式向学院出资，出资额计 300 万元人民币。亿达集团以现金方式向学院出资，出资额计 200 万元人民币。上述各方举办者共计向学校出资 15840 万元人民币。

学校举办者具备法定资质，并经审批机关核准，经营状态正常，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存在举办者的经济纠纷、涉诉事项对学校办学造成风险隐患和虚假出资、出资后抽逃、挪用资金等情况。

学校依法落实学校法人财产权，举办者的全部办学资产已过户到学校名下，过户比例为 100%，手续齐全、完整。学校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每年聘请会计事务所对学校资产和财务进行审计，均未出现任何问题。

2.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达到标准，未被列入“限制招生”名单。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学生 13620 人，本科留学生 6 人，继续教育在籍学生 1385 人。教职工总数共 826 人，其中专任教师 584 人，外聘教师 185 人，生师比约 20.40:1。在专任教师队伍中，具有硕士学位及以上的共 55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94.52%。

学校总占地面积约 808 亩，其中学校产权面积 505 亩，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共 180601.72 平方米，其中学校产权面积 159506.56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3.25 平方米。

学校纸质图书 113.36 万册，图书资源总量 188.94 万册，生均图书为 136.89 册/生。

教学仪器设备总值约 7455.44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约 5401.83 元/生。

学校以上五项占比指标均基本满足《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 年版）》规定要求，自查达标。

2023 年学校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3432.91 万元，学费收入 38561.12 万元，占比 60.77%，达到普通高等学校相关规定标准。

3. 学校办学地址已经审批机关核准。

广东东软学院办学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是经过审批机关核准的。在审批机关核准的办学场所内办学，未擅自设立分支机构。学校环境安全稳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并无对外出租校舍现象。

（三）“内部治理”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依法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完备、规范。

学校自 2017 年以来，共修订印发了 340 项校级规章制度，并分类汇编成册，涵盖了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科研管理、招生就业、国际办学、学术管理、财务审计、后勤管理

等各个方面，初步形成了宏观制度体系、党建制度体系、行政制度体系、学术制度体系、群团制度体系和部门制度体系“六位一体”的学校制度体系。

学校通过组织实施规章制度集体学习，不断强化规章制度贯彻执行和法治思维、法治意识养成，为学校建立“以制度管理为保障，以文化引领为导向”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奠定了基础。

学校严格按照《广东东软学院章程》开展活动，依法落实《章程》的各项规定，依照法定程序决策学校重大事项。为推进学校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学校在官网显著位置公布章程，在每年的学生入学教育实施方案和教职工入职培训线上平台《新教师能力培养系列课程》与线下培训课程中加入《广东东软学院章程》学习。

2. 学校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完备。

学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建立健全完备的法人治理制度，建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成员由举办者代表、学校校长、党委书记和教职工代表组成，董事会成员共7人，董事长由学校法定代表人刘积仁出任。监事会成员3人，由举办者代表、党委代表和教职工代表组成，依法履行监督职责。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学校章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参与学校的办学和管理，且为落实关键岗位亲属回避制度，董事会和校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相互之间

没有亲属关系。学校信息公开制度健全，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工作机构，制定《广东东软学院信息公开管理办法》，每年按要求公布信息公开报告。

3. 校长依法履职，担当尽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 21 条规定，学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校长依法行使对学校的管理权，根据学校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依法保障校长行使职权，没有违反规定、约定解除校长职务的情形。校长履职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 25 条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不存在校长不能依法履职，造成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现象。

4. 民主管理体系完备，实现民主参与全覆盖。

学校成立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生代表大会等群团组织，健全民主监督机制。依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学校章程，制订了《广东东软学院工会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广东东软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规范了工会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机构设置、职权、人员构成和议事规则流程。学校定期组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对学校重大改革和重大问题等提出意见建议，充分调动了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的积极性，推动了学校依法治校进程。广东东软学院 2023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顺利举行

并取得圆满成功。根据《广东东软学院学生会章程》，成立学生会组织及其他学生社团组织，在党委领导、团委指导下开展工作，拓宽学校与学生的联系渠道，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学校于2023年10月顺利召开第十九次学生代表大会。

（四）“办学行为”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办学许可相关牌照齐全，使用依法依规。

学校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完整，依法办理，并经主管部门审批备案，且均在有效期内。学校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实际情况与办学许可证信息一致。

学校依法依规使用办学许可证，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办学许可证需提交申请，经审批后专人陪同方可使用。

2. 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完备，运行有效。

2023年学校以建设“平安、和谐”校园为目标，以“服务师生、服务大局”为己任，创新思路，细化举措，通过扎扎实实的努力，在学校、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政治意识形态、平安校园建设、校园综合治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切合实际而卓有成效的工作。

一是构建完备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和应急机制。包括明确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机构、人员和责任，制定《广东东软学院机动车辆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监控室管理制度（修订）》、《广东东软学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修订）》、《广东东软学院校园交通安全管理规定（修订）》等相关安全管理制

度，以及《广东东软学院网络舆情应急处置预案》、《消防安全应急处理预案》等相关应急机制，为学校运营提供良好保障。学校实验室开展专门的安全教育和安全考核，增设通识必修课“实验室安全教育”，并开展定期安全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每年均按要求提交实验室年度安全报告、自查自纠报告等。

二是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织密学生心理健康网。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等文件精神，学校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和《广东东软学院心理危机干预制度》。从学校、中心、学院、班级、宿舍五个层面开展危机识别与预防工作，每年两次开展心理普查及心理排查，对重点学生建立心理档案，逐个跟进，将心理活动、心理咨询、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授课作为日常工作，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意识，有效预防校园心理危机事件。

三是学校科学制订安全演练方案，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疏散演练，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开展题材丰富、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通过高频次学生安全教育，营造校园浓厚安全氛围，共同守护校园安全。

四是安全制度框架确立完善，各项涉安案件做好有章可依、依章办事，涉安涉稳队伍建设完备。严格按照省教工委、

教育厅要求设置各项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并积极开展自检自评自查自纠，定期开展各类安全风险检查和突击检查。科学制订方案，实现“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守护校园安全。认真落实学校日常安全管理，积极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强化重点时段、重点部位的治安巡逻与盘查力度，消除校园治安“死角”。

五是卫生与健康教育制度健全、落实到位，学校医务室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务室人员均有执业证书，学校开展心理健康、疫情防控、应急防护等健康宣传和培训活动，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和身体健康。

2023年学校未发生因决策失误、措施失当或工作不力造成的重大安全事件、不稳定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重大火灾、交通等责任事故。

3. 招生行为规范，符合国家和广东省招生政策。

学校开展的招生宣传活动合法合规，发布的名称、办学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与办学许可证核定一致，按要求发布招生简章，从不发布虚假招生信息。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按照招生政策执行，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学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2023年广东省教育厅下达学校招生计划4988，其中本科2633，专科155，专升本2200。学校录取人数4988，其

中本科 2633，专科 155，专升本 2200，均在主管机关核定的招生计划内招生。

4. 优化师资结构，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学校目前教职工总数 826 人，其中自有专任教师 584 人；外聘教师数 185 人，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为 676.5 人。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校生师比测算为 20.40，主要问题在于紧缺专业生师比偏高，且现阶段我校存在外聘教师续聘率低，专任教师流动性大等问题。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 620.5 人，占比 91.72%，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为 189.5 人，占比 28.01%，比例均符合国家规定。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教师资格证的教师 533 人，7 名外籍教师均具有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发的的工作许可证，持证率为 92.47%。

学校加强对《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纲领性文件的组织学习，严格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规范师德师风制度，颁布的《员工行为规范》、《广东东软学院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实施细则》、《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等均对教师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提出明确要求，严格学术道德规范。坚持立德树人，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评定、年终绩效考核、职称评聘、干部评

聘、评优奖励等首要依据，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学校党群工作部、教师工作部等落实师德师风的工作责任，学校干部选拔、任用、考核以“德能勤绩廉”作为考核标准，干部任用前须通过师德和民意测评。在学校各项评选中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2023年学校师德师风状况好，未发生师德失范行为，不存在虐待、猥亵、性骚扰等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

5. 完善教育教学体系，推进教育教学高质量改革。

(1) 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制定了《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实施方案》、《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混合式教学改革实施方案》，提升教师教学理论水平和教学能力。组织2023年校级质量工程（含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立项及省级推荐工作，立项校级项目23个，推荐申报省级项目8个，全部获批立项。

(2) 制定了涵盖教学运行管理、实践教学与双创教育、学籍学位管理、教学建设与改革、质量管理等方面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明确了教学及教学管理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使各教学管理活动和教学主要环节有制可依、有规可守、有序要循。学校严格执行各项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按要求开展教学检查、教学督导和教学评估，监控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

(3) 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

法》以及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按程序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并通过教务部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教务部负责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运行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各学院负责具体落实。

（4） 学校严格依据人才培养方案，编制专业开课计划，组织教师制定课程标准、教案等课程教学文件，通过课程标准管理系统实施信息化管理。严格依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号）以及学校有关实习的规章制度，制定了《实践学期及项目实训教学工作规范》规范实习实训各环节，通过校友邦实践平台对学生的实习情况进行实时、实地的管理。在为学生提供必要的毕业实习条件和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实习环境的同时，还制定了《毕业实习管理办法》，探索并实施双导师制，实时实地管理和监控学生实习情况，给予学生及时的指导，了解学生真实的实习情况。

（5） 建立了“顶层统筹，一体两翼，双轮驱动”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按照课程标准和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开设课程齐全，数量充足，课程增减、课时、学分调整均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和课程教学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实施。

6. 学生学籍、学历、学位管理制度健全。

学校制订了完备的学籍学位管理规章制度，包括学生管理、学位管理、学籍注册、学籍异动、来华留学生管理等 15

项文件。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等文件，严格规范落实学生学籍学位管理。依照我校相关规定规范开展学生学籍注册、学籍复查、学籍异动、毕业学历注册、学位授予等工作，依托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借助信息化手段人脸识别系统、教务系统进行学生学籍管理，做到学籍信息管理公开透明，学籍处理有法可依，有迹可寻

7. 教材选用及管理制度健全，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为加强和规范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校下发《高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高等学校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规范教材选用和管理，并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各学院教材管理的责任制。

（五）“资产财务”指标自查达标

1. 收费依法依规、公开透明，无违规收费现象。

学校严格执行《关于取消我省民办高校和民办中职学校学费备案以及住宿费核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6】657号）文件要求，收费项目和标准及时进行社会公示，并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

2023年学校业务收入主要以学生的学费收入为主，确认财务收入45219.40万元，其中：学费收入38561.12万元。收费收入全部缴入学校开立的银行账户中，并按税局要求开具发票。学校收取的学费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

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学院支出主要为教职员工的的人力成本、教学及公寓水电、物业及维修等运行费用、委托业务费用、办公费、信息网络等。具体情况如下：

教育教学运营总支出 23432.91 万元，其中：人力成本工资和工资附加全年支出 13409.63 万元人民币，培训费支出 237.19 万元，办公费用等支出 3172.47 万元，水电、物业及维修等运行费用支出 3055.22 万元，委托业务费用 808.23 万元，租赁支出 620.52 万元等。政府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学校不存在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和非法集资且数额巨大，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造成严重影响现象。

2. 财务制度建设完善，执行高效。

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教育厅和董事会的有关规定，始终坚持“先预算、后开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对各项开支进行严格的审查，坚持日常开支和重大开支审批原则，员工的各项借款、报销严格遵循预算管理、分级审批、权限控制的原则，贯彻上级审核下级的宗旨，在经办时严格按照审批权限进行审批。从 2003 年建校至今，不断优化财务制度建设，各项制度在规范财务管理、财务收支行为及费用控制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学校依法进行审计，并接受法定单位和出资者的检查与监督。

学校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按相关国家

会计制度设置账目，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学校下设财务资产部门，人员配置齐全，包括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一名、财务副部长一名，会计五名（具体岗位：费用报销会计三名、收费会计一名、资产会计一名）、出纳一名。财务资产部由财务总监负责日常事务的安排与处理，部门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对学院日常工作及内部控制起监督作用。所有财务人员均有会计从业人员上岗证，其中高级会计师 1 人，中级会计师 5 人，初级会计师 2 人，每年均进行继续教育的培训。

学校财务收支平衡，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保证学校稳定办学。学校 2023 年资产总额 122120.19 万元，负债总额 36580.61 万元，资产负债率 29.95%。自学校升格本科后，招生人数逐年上升，为办出学院的办学特色，学校不断加大投入，使学院在各项业务上顺利长足发展。

学校财政性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未出现举办者取得或变相取得收益情况，实施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规定，未损害国家、学校和师生等主体权益。

3. 学校法人财产权属清晰，财产完整，并实施分类记账及管理。

学校所有土地、房产、电子设备非电子设备等资产，所有权证都归于学校名下。学校固定资产管理实行资产三级管理制度，建立了部门资产管理档案，并对于学院公用的资

产明确责任到部门、进一步到个人。2023年12月我校根据《实物资产管理制度》规定，组织开展了全面的资产清查，盘点资产账面价值共97237.96万元（含房屋建筑物价值85746.17万元），通过对学校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进一步摸清了学校的资产状况。通过每一年度的固定资产盘点，大大降低了资产管理成本，做到帐实相符，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确保学校资产安全，提高使用效益。

学校教学设施使用规范，无违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或资产抵押的情况出现。

学校不存在举办者直接或间接侵占、挪用学校法人财产，或学校违规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抵押，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构成重大影响和恶意终止办学进而抽逃资金或挪用办学经费情况的情况。

（六）“师生权益”指标自查达标

1. 保障学生合法权益，持续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及资助制度。

学校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学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文件，用以规范我校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的申请与评审。2023年，我校经过评审和公示，评审出2022-2023学年国家奖学金11人；2022-2023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424人；2022-2023学年春季国家助学金1513人，2023-2024学年秋季国家助学金1156人。经校内公示5天，

各二级学院上报的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申请人无违反相关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个人资料经审核确认无误，符合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的各项条件，并及时发放到学生个人银行卡账户中。

学校 2023 年学费收入 38561.12 万元，提取比例为 5%，学校提取资助经费 1928.056 万元。资助经费使用情况如下：学校奖学金支出金额 32.28 万元、学校助学金支出金额 8 万元、困难补助支出金额 6 万元、校内勤工助学支出金额 43.509556 万元、学费减免 1735.18983 万元和学生体检费用 18.244 万元，资助经费支出 1843.223386 万元，使用比例为 95.6%。

2. 全面依法保障教职工权益，优化教师发展生态，助力学校实现高质量发展。

学校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规，依法与教师签订聘任合同。设立工资专户，在每月 15 号前按时足额发放上月的工资，学校从未出现拖欠工资现象。为全校所有符合条件的教职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和住房公积金，同时还为有需要的教职员工购买企业年金，2023 年不存在拖欠工资及不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现象。教职员工在寒暑假期间均享有带薪休假的福利，学校每年出资为教职员工安排免费体检，教职员工工作条件完善，所有教室、办公场所配备了空调，办公和教学环境优美。涉及教师处分事

项的决定，事实清楚，证据充分，依据合法，程序正当。

学校根据东软教育科技集团要求，结合学校发展目标和学科特点、教师所在岗位职责和工作特点，以及教师所处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特点，制定学校干部、专任教师、素质教师（辅导员）、行政管理人员等各类别人员的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健全教师分类管理和评价办法。

学校以“引训评聘”的手段，建立《广东东软学院培训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在职攻读学位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制度，联动学政企三方携手，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线上学习等新兴技术，实施多层次、信息化、智能化的“强师工程”培养项目，有力提升教师师德师风、职业素养、教学能力、专业能力，让强师工作成为教师生涯的加油站、教学经验的聚宝盆、教学名师的孵化器。2023年培训费用支出为237.19万元，占比0.62%，不断提高在职教师学历水平和素养。

为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依法治校，确保学院职能机构和系部依法行使职权，防止和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管理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了教职工申诉制度。学校在2023年度没有发生教职工申诉情况。

学校根据《广东东软学院员工行为规范制度》和《广东

东软学院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对全体教职员工的
行为规范作出明确要求，在工作上做到有规有矩，不存在随
意处分教职员工的情况。同时，学校也畅通教职工为学校发
展建言献策和员工申诉处理渠道。2023 年未接到教职员工关
于被随意处分的投诉。

（七）“其他”指标自查达标

学校 2023 年度检查材料均为合法真实材料，按规定报
送年度检查材料情况。

综上所述，根据 2023 年广东省民办高校年度检查指标
体系，学校经过全面逐条自查，检查结果为 64 个三级指标
达到 A 等级 60 个，B 等级 4 个，C 等级 0 个，其中 18 个重
点关注指标均为 A，自评合格。

特此报告。



（联系人：邓对雯，电话：0757-86684618，15603052360）